曲沃县统计局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 工作报告

2021年，县统计局积极贯彻落实省市统计局和县委县政府各项工作部署，深入贯彻落实中央改革文件精神，深入推进统计依法行政，为推动统计改革发展做好保障。现将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坚决打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提升数据质量。**

县统计局切实贯彻落实上级的要求，坚决打击数据造假，规范统计行为，坚持依法统计，实事求是，维护统计工作的规范性、严肃性和权威性。我局严格执行国家统计标准，落实国家和省市统计部门关于统计工作规范的要求，不断完善统计指标数据采集、审核、处理、汇总、上报等各流程各环节的数据质量责任，提高源头数据质量。

**（二）扎实推进统计依法行政。**

1. 开展多形式普法宣传。一是利用9.20中国统计开放日和12.8《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颁布38周年纪念日，组织全局人员在县中心广场进行统计法律知识现场宣传，发放统计法律法规宣传材料500余份。二是在12.4国家宪法日，配合县司法部门在新东城商业广场开展现场统计法律知识宣传活动，发放统计法律法规宣传手册、一套表入库指南等资料500余份（册）、宣传手提袋及宣传围裙200多个。三是利用召开人口抽样调查培训会、城乡一体化住户调查培训会、“四上”企业统计人员培训会、乡村两级统计员培训会的机会，分级分类组织全县统计系统人员和调查对象开展统计法律法规及职业道德培训，做到了培训全覆盖。四是开展《统计法》进党校活动。邀请市统计局法制科人员在县委党校开展统计法律培训讲座，县政府主要领导，县发改局、工信局、人社局、农业农村局、畜牧中心等主要经济指标责任部门一把手参加培训，让各级领导真正学通《统计法》、遵守《统计法》、宣传《统计法》。通过集中法治宣传活动，增强了民众参与感、体验感、获得感，提升了统计法治宣传的渗透力和覆盖面，为统计事业的发展奠定了更坚实的法治基础。

2.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在县政府网站及时发布统计数据解读，常年对外开设法律咨询及投诉电话，接受社会各界咨询和监督。全年，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公众投诉、举报，或申请行政复议、诉讼。

3.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聘请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围绕行政诉讼与政府信息公开、依法履职等主题开展培训，及时帮助、指导、解决统计工作中的涉法问题。

4. 积极动员全县统计系统内外人员参加2021年6月6日至15日山西省统计局微信公众号开展的全省统计法律法规知识竞赛，极大地激发广大群众学习统计法律知识的热情。

**（三）积极推进领导干部学法用法**

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局领导在党组会领学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学习《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等文件精神。组织县、乡、村三级统计机构人员开展法治培训，不断提高全体干部依法统计的能力和水平。

二、依法统计方面存在的问题

2021年,我局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涵盖面较广,目前我局主要落实在依法统计工作上,法治政府建设的深度和广度还不够;二是宣传力度还不够大。虽然经过多年努力,法治政府建设逐渐为人们所认识,但社会的认知度总体程度不高,这充分说明我们的宣传未能完全深入人心,全县上下依法统计、依法行政意识还有待加强。三是统计执法队伍力量薄弱,没有独立的执法机构，随着依法行政的推进和法治工作的不断完善,执法能力有待进一点加强,执法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2022年工作计划

**(一)努力查找不足,逐项改进工作。**

行政机关是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主体,我局将始终把执政能力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努力查找不足,狠抓单位领导班子带头执法守法、依法行政,严格落实行政决策监督和责任追究制度,严格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大执法检查监督力度,进一步提高统计执法水平。

**(二)加强统计普法宣传力度。**

扎实做好统计法治建设宣传教育工作,继续推进“八五”普法工作,进一步挖掘和开发、新媒体运用,增强“四上”企业统计报表人员的法治意识,确保用法治维护统计工作秩序,营造依法统计大环境,促进统计规范化建设。

**(三)加强依法统计力度。**

依法统计与法治建设密不可分,统计报表数据真实有效离不开统计法治政府建设,我局坚决做到依法统计,并进一步加大对网络平台报表的数据审查、监督力度,确保报表数据真实可靠,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深化统计法治建设,为全方位推动曲沃经济高质量发展，全力打造“活力之城、幸福之城、奋斗之城”贡献力量。

曲沃县统计局

2022年2月17日